

冯其庸 著

# 解 毒 集

丁巳仲夏  
冯其庸画于北京



冯其庸 著

鮮

亨

集



**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**

解梦集/冯其庸著. —北京: 文化艺术出版社, 2007. 10

ISBN 978 - 7 - 5039 - 3273 - 1

I. 解… II. 冯… III. 《红楼梦》研究 IV. I207. 41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154617 号

**解梦集**

著 者 冯其庸

责任编辑 金 燕

责任校对 崔建文

封面设计 冯其庸 海 英

插 图 谭凤媛

出版发行 **文化艺术出版社**

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

网 址 [www.whysbooks.com](http://www.whysbooks.com)

电子邮箱 [whysbooks@263.net](mailto:whysbooks@263.net)

电 话 (010) 64813345 64813346 (总编室)

(010) 64813384 64813385 (发行部)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07 年 11 月第 1 版

200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787 × 1092 毫米 1/16

印 张 20

字 数 300 千字

印 数 1—5000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039 - 3273 - 1/G · 604

定 价 45.00 元



冯其庸近影

2007年11月19日 丁和摄于黄山

自題解夢集



卅年解夢之真深幾度相逢夢裏人或  
念十年夢中客不知是何夢是真

十年浩劫已來人又向紅樓譴北生  
修到訪仙齋莊主何須再辨一修

5真

丙戌歲不盡三百

冤生行筆



冯其庸自题解梦集

## 《解梦集》自序

——读《红楼梦》

一部《红楼梦》，究竟有多少种解释，谁也说不清楚，我的这本小书，是否能算作一种解释，我也不敢说。

我认为《红楼梦》是康、雍、乾三朝的社会生活、社会矛盾、历史趋向的一个艺术的总概括和总反映。

它以贾宝玉、林黛玉的爱情悲剧为核心，以荣国府、大观园为典型环境，展开了一幅网式的波澜壮阔、层层曲折、四面辐射的历史画卷。它的画面，上至皇宫后妃、贪官污吏，下至贫苦农民，乃至县吏衙役、市井游侠、三姑六婆、道观寺庙等等。它以“四大家族”之一的贾府为具体描写对象，所有情节的开展，都以此为中心。贾宝玉、林黛玉的爱情由萌生到发展到生死不渝，是整个故事的一条主线，它是渐增的、发展的，而不是静止的。

《红楼梦》里写了两种毁灭，一种是新生事物的毁灭，这就是贾宝玉、林黛玉爱情的毁灭；另一种是古老的荣国府、宁国府的毁灭。前者的毁灭是新的生命由于它还未成熟，经不起狂风恶浪的摧折而毁灭，但它健壮的根系和茁壮的幼芽仍在适宜的土壤里保存着，“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”，只要有适当的气候，它会继续生长，最终长成大树；而后一种毁灭，是腐朽加腐烂，是生命的尽头，最终是化为粪壤，永远成为过去、不可能再生。

所以这两种毁灭，具有两种完全不同的社会意义。前者反映的是历史前进的客观趋势，后者反映的是由荣、宁二府象征的那种腐朽势力的必然死亡。

曹雪芹的笔是非常狡猾的，他一再声称此书“亦非伤时骂世之旨，及

至君仁臣良父慈子孝，凡伦常所关之处，皆是称功颂德，眷眷无穷，实非别书之可比”。表面上说得非常好听，都是对封建皇帝和朝廷的歌功颂德，但一开头他就写了一桩贪赃枉法的人命案，同时带出了炙手可热的“贾、史、王、薛”四大家族。由此开头，也就开始了他对封建社会的大揭露、大批判。而这四大家族的代表，实际上就是荣国府和宁国府，这就是“贾、史、王、薛”里的“贾”。“史”，就是史太君，也就是贾母的娘家。但史家并未实写，只写了一个史湘云，已经败落了，所以从实写来说，就只是贾母。“王”，就是王夫人和王子腾，王子腾在《红楼梦》里并未出场过，也是虚写，不过从虚写中又使人隐隐感到他握有权力，但从实写来说，还就只是王夫人。“薛”，就是薛姨妈，是王夫人的妹妹，还有薛宝钗和薛蟠，他们又一起搬来住在贾府。贾府实际上就是四大家族的总代表。而贪赃枉法的贪官贾雨村，是全靠贾府一手提拔起来的，他枉断了薛蟠所犯的人命案以后，还直接向贾府和王子腾报告，这说明一切横行不法的事，都与四大家族有关。通过对这个具体的“贾”府的描写，也就可以清楚地看到“这四家皆连络有亲，一损俱损，一荣俱荣，扶持遮饰，俱有照应”的具体情况，而且“各省皆然，倘或不知，一时触犯了这样的人家，不但官爵，只怕连性命还保不成呢”！这就是封建社会政治势力的一张关系网。

所以，“葫芦僧乱判”一案，实际上是对封建社会、封建官场的一个总揭露和总批判。

《红楼梦》还批判了当时官方的统治思想——程朱理学以及八股科举制度。

《红楼梦》还特别提出了尊重女性和反对妇女守节。

当然，《红楼梦》最最动人之处，是贾宝玉、林黛玉的生死不渝的爱情和他们的爱情悲剧，《红楼梦》是以宝、黛的爱情悲剧来贯通全局的。这个爱情悲剧的内涵是誓死捍卫爱情和婚姻的自主、自择权，主张爱情和婚姻的自由。

但是，《红楼梦》是小说，是文学艺术，而不是哲学也不是史学，所以它的表达方式不是哲学语言，也不是“本纪”、“列传”。《红楼梦》表达思想的方式是塑造典型形象，它使用的语言是生活语言。所以，要从《红楼梦》中寻觅我们上面所说的各项内容，从字面上是找不到的。这需要读者从人物形象、故事情节和语言中仔细体味琢磨，才能悟出它的真

意。所以读《红楼梦》须要细心读、反复读，耐心参详。

《红楼梦》写了近千个人物，其中堪称典型的不下数十人。《红楼梦》里的人物形象，可以说是全新的，与传统小说中的人物形象无一雷同，但又是从传统中来，是传统的发展。例如：贾宝玉、林黛玉、薛宝钗、王熙凤、史湘云、贾探春、贾迎春、贾惜春、妙玉、贾母、王夫人、薛姨妈、夏金桂、刘姥姥、茗烟、晴雯、袭人、紫鹃、香菱、鸳鸯、司棋、麝月、莺儿、红玉、贾政、贾雨村、贾琏、贾环、贾瑞、薛蟠、平儿、尤二姐、尤三姐、赵姨娘、马道婆、铁槛寺老尼净虚等等，都可以说得上是“这一个”。读者闭起眼睛也能想得出这些人物的形象和说话的声音来。

以上这些人物，都是作者精雕细刻的（当然《红楼梦》里精雕细刻的人物不仅仅这些），《红楼梦》的作者还能只用寥寥数笔，就勾勒出人物的形象来，连带有鲜明个性特点的人物语言，都能让读者永远留在心头。例如第七回“焦大醉骂”，全部叙述不到一千字，但焦大这个人物，凡是读过《红楼梦》的人，就不会忘记他。特别是他那句“红刀子进去白刀子出来”的“醉汉嘴里混吣”（《红楼梦》第七回），就成为焦大的名句。光凭这一句话就能让人想到嘴里被塞满了马粪，掘翻在地的焦大的形象和这句惊天动地的话的声音。再如第二十四回写醉金刚倪二和贾芸的事，自“贾芸出了荣国府回家”起，直至“一面说，一面趔趄着脚儿去了”，共一千八百字左右，却写了四个人：贾芸的舅舅卜世仁，贾芸的舅妈，醉金刚倪二和贾芸。前面三人虽然都只是寥寥数笔，但俱各传神，卜世仁夫妇的鄙吝和市井游侠倪二的仗义，皆历历如绘，雪芹之笔，真可谓勾魂摄魄。

还有：“一碗茶也争，我难道手里有蜜！”这是初恋中的智能的语言，反映着她心里的甜意。“你忙什么！‘金簪子掉在井里头，有你的只是有你的。’”这是金钏的语言，反映着她因为受到宝玉的心爱而心悦意肯，别无他虑的心态。尤其是第三十三回宝玉挨打前，要老婆子快去报信，老婆子却耳聋，竟把“要紧，要紧”误听成“跳井，跳井”，还笑着说：“跳井让他跳去，二爷怕什么？”情势一缓一急，两相对照，一方是紧急待援，一方是木然无知，形成了鲜明对比，而“跳井，跳井”这一句话，也就把老婆子耳聋淡木的神态描摹殆尽。“‘呦呦鹿鸣，荷叶浮萍’，小的不敢撒谎。”这是李贵的语言，反映着他护送宝玉读书，但不识字，也不理会读书，只是从旁听闻的状况。

《红楼梦》里最能言善语的自然要数林黛玉、王熙凤、红玉、麝月

这几个人了。林黛玉是慧心巧舌、聪明伶俐；王熙凤是先意承志、博取欢心；红玉是伶牙俐齿，如簧百啭；麝月在教训那些老婆子时的语言是词锋逼人，势猛气锐。我觉得《红楼梦》的作者对这四个人的语言特色是精心设计的，是特写。《红楼梦》里其他人物的语言也都符合各个人物的身份和性格，包括湘云说话时的咬舌，把“二哥哥”说成是“爱哥哥”等等。所以读《红楼梦》品味各个人物的语言，如在社会生活中一样，一片天然，没有斧凿，真所谓“大匠不雕”。

鲁迅曾赞《史记》是“史家之绝唱，无韵之离骚”。我借用这句话改一个字，可说《红楼梦》是“说家之绝唱，无韵之离骚”。《红楼梦》在古典长篇小说中确已成为“绝唱”，这是毋庸争议的，但它还是一首不用韵的诗。这不仅仅是因为《红楼梦》里有许多诗，而是它从第一回至第八十回的叙述，也都有诗的素质，它的叙述与诗是交融的、是一体的。诗是什么？是抒情，抒喜怒哀乐各种各样的情而不是干巴巴的纪事，《红楼梦》确有这种抒情性的特点。实际上是因为曹雪芹在家败人亡之后，回思自己的百年世家，特别是它的败落，确有许多怨情、苦情和悲情，甚而至于有满腔愤世之情，所以它的叙事波澜起伏，有如一首长歌。

《红楼梦》的作者，不但是叙事的能手，也是写景的能手，一回“大观园试才题对额”，前人已经说过，等于是篇大观园游记，而且具有大观园初建，尚未竣工的特色，而山石树木，泉水溪流，台榭亭阁，竹篱茅舍，回廊曲径，已经历历如绘，引人入胜了。但到元妃省亲时，还是这个大观园，却“只见园中香烟缭绕，花彩缤纷，处处灯光相映，时时细乐声喧，说不尽这太平气象，富贵风流”，又是另一番皇家的豪华气象。到了第三十九回和第四十回，贾母、刘姥姥游大观园，则竟又别出一番风光，另是一种游法。除了驾船引舟作水上游外，还观赏了潇湘馆、秋爽斋、蘅芜苑，然后是一场“老刘，老刘，食量大似牛，吃个老母猪不抬头”的豪宴，之后再去栊翠庵品茶，直到刘姥姥醉卧怡红院。作者前后三次描写大观园，竟是三副笔墨，无一处使人有重复感。

《红楼梦》里的写景文字，通常是与叙事紧密结合的。除了上举大观园的描写比较突出外，其他都是情与景合。如写潇湘馆，便是“两边翠竹夹路，土地下苔藓布满，中间羊肠一条石子漫的路”（第四十回），“只见凤尾森森，龙吟细细，举目望门上一看，只见匾上写着‘潇湘馆’三字。宝玉信步走入，只见湘帘垂地，悄无人声。走至窗前，觉得一缕幽香，从

碧纱窗中暗暗透出。宝玉便将脸贴在纱窗上，往里看时，耳内忽听得细细的长叹了一声道：“每日家情思睡昏昏。”以上两段文字，真是叙事与写景的天然结合，是情在景中，景与情合。特别是第五十回“芦雪广争联即景诗”，和第四十九回的后半部分文字，都是洋溢着诗情画意的绝世妙文。例如下面这段文字：

凤姐儿也不等贾母说话，便命人抬过轿子来。贾母笑着，挽了凤姐的手，仍旧上轿，带着众人，说笑出了夹道东门。一看四面粉妆银砌，忽见宝琴披着凫靥裘站在山坡上遥等，身后一个丫鬟抱着一瓶红梅。众人都笑道：“怪道少了两个人，他却在这里等着，也弄梅花去了。”贾母喜的忙笑道：“你们瞧，这山坡上配上他的这个人品，又是这件衣裳，后头又是这梅花，像个什么？”众人都笑道：“就像老太太屋里挂的仇十洲画的《双艳图》。”

这样的文字，实在是写景和叙事的最天然的结合，也是《红楼梦》富有诗的素质的一个重要原因。

我还感到读《红楼梦》要读出它的味外味、韵外韵来。这就是说，在你读完了一遍，领悟了一遍以后，过些时重读一遍，又会悟出它的新的意蕴、新的内涵来，这样以至于无数次的重复。当你读到梨香院偶尔飘过来的一丝笛韵，读到林黛玉细嚼“如花美眷，似水流年”八个字的滋味，不觉心痛神痴，眼中落泪的时候，难道你每次的感受会是一样的吗？

当你读到第三十三回宝玉挨打的情景，第七十四回抄检大观园、第七十八回“痴公子杜撰芙蓉诔”的情景。难道你每次的感受也是一样的吗？……

所以，《红楼梦》每次读，会有每次的味外味、韵外韵。不信，你就试着再读读看！

2007年2月6日下午3时半于瓜饭楼

西廂記妙詞  
通戲語  
壬午冬日  
津源畫



## 解读《红楼梦》

### 一、《红楼梦》是可以解读的

《红楼梦》是一部出名的奇书，奇就奇在从易读的一面来说，几乎是要有一般文化的人都能读懂它，真可以说是妇孺皆可读；但从深奥的一面来说，即使是学问很大的人也不能说可以尽解其奥义。一部书竟能把通俗易懂与深奥难解两者结合得浑然一体，真是不可思议。也正因为如此，两百多年来，它既是风行海内的一部书，也是纷争不已的一部书。

那末，《红楼梦》真是一部不可解读的书吗？从理论上来说，世间的客观事物，都是应该可以被认识的，所以不可知论的观点，是不科学的。但是，从实践来说，什么时候能认识这客观事物，就拿《红楼梦》来说，什么时候能被彻底认识，这就很难预期了。这就是说，终究能解读这部书是肯定的，而何时可以完全解读这部书则是很难作出预测的。当然，并不是说我们现在对这部书还完全没有解读，我认为积二百年来人们对这部书的认识经验，应该说人们对这部书的大旨是基本了解的，现在说的难解的问题，是指书中较为隐蔽的部分，而并不是说书的整体。

再说《红楼梦》作者本身，是希望永远不被人解读呢，还是希望终究能得到知音，得到解读呢？我认为作者是希望能得到人们的解读的，不然就不会做出“谁解其中味”的感叹来了。但是，再进一步来说，我认为曹雪芹既不是希望在他的时代人人都能解读，也不是希望在他的时代人人都不能解读。曹雪芹处于他的特殊的时代环境，他希望在他的时代，有一部分人永远也不能解读。他所以要用“假语村言”，将“真事隐去”，就是为了要躲避这些人，以免造成文字奇祸；而对广大的读者来说，他是极希望人们能读懂他的书的。至于百年之后，那他就更希望能得到人们的普遍理

解了。

从作者的心理来说，如果他根本不希望别人能了解，那末，他又何必要费这么多心血来写这部书？不着一字，不是更为隐蔽吗？现在他既已著书，而又一方面反复强调“真事隐去”，“假语村言”，而另一方面又说明“至若离合悲欢，兴衰际遇，则又追踪蹑迹，不敢稍加穿凿”，“不过实录其事，又非假拟妄称”。这前后矛盾的话，初看似乎不可理解，细味方才悟出，实际上是他惟恐人们不去求解，故意露出破绽，以求人们去仔细琢磨他所隐藏的深意而已。

这种藏头露尾，欲隐故显的情景，在文学史上并不是绝无仅有，我觉得魏晋之际阮籍的《咏怀诗》就与它有极为相似之处。颜延之说：“阮籍在晋文代常虑祸患，故发此咏耳。”李善说：“嗣宗身仕乱朝，常恐罹谤遇祸，因兹发咏，故每有忧生之嗟，虽志在刺讥，而文多隐避，百代下难以情测。”雪芹的朋友敦诚称雪芹是“步兵白眼向人斜”，是“狂于阮步兵”。敦敏也说他“一醉猖狂白眼斜”。他们都用阮籍来比喻雪芹，而雪芹也恰好自号“梦阮”。“梦阮”者，梦阮籍也。这样，我们正好从雪芹自号“梦阮”得到启示，阮籍的八十二首《咏怀诗》所以“文多隐避”，是因为“身仕乱朝，常恐罹谤遇祸”。则雪芹亦何尝不是。当然雪芹从未“仕”过，且亦不能称他的时代是“乱朝”。但若从雍正夺嫡的时代起，一直到雍正上台就立即大开杀戒，不仅把与他争夺帝位的兄弟杀的杀、关的关，而且雍正元年，曹雪芹的舅祖李煦即被抄家，彻底败落。雍正五年底到六年初，曹雪芹家也被抄，彻底败落。同时破家败落的还并非一二家。处在这样的时代，从雪芹自身的遭遇来说，说自己有近似阮籍的境遇，有同阮籍一样的“常恐罹谤遇祸”的畏惧，我觉得是合理的，因而雪芹的“梦阮”两字，是有真实的内涵的，他的《红楼梦》“真事隐去”，也就是阮籍的“文多隐避”，其道理是一样的。

无论是阮籍还是曹雪芹，他们的作品尽管“文多隐避”，但并不是他们绝对不希望人们能理解，因此我们如能认真地去求索，总应该能找到解读之路的。

## 二、解读《红楼梦》之路

《红楼梦》的解读，根据我自己的体会，我认为必须正确地做好四个

方面深入细致而切实的研究工作。

### 第一，要正确地弄清曹雪芹的百年家世。

要正确地弄清曹雪芹的百年家世，因为曹雪芹在《红楼梦》里一再提到他的百年家世，从艰难的创业，到种种特殊的际遇，到成就飞黄腾达亦武亦文的显宦家世，到最后的盛极而衰和彻底败落，这些重要的环节，如果不是根据第一手的可信的史料来加以研讨，而是根据道听途说，甚至故意歪曲文献或无中生有地胡编乱造，这怎么能正确地进入解《梦》之途呢？

或曰：《红楼梦》并不是曹雪芹的自传，何必要了解这么多呢？《红楼梦》确实不是曹雪芹的自传，所以“自传说”是错误的。但曹雪芹写《红楼梦》的生活素材来源，却是取自他自己的家庭及舅祖李煦的家庭等等，这是事实。所以为了更深入地研究《红楼梦》而研究曹雪芹创作《红楼梦》的生活素材，历史背景，这是完全必要的。反之如果把曹雪芹的百年家世都弄错了，甚至故意歪曲颠倒了。那末，如何能理解《红楼梦》呢？

### 第二，要正确地理解曹雪芹的时代。

要正确地理解曹雪芹的时代，不仅仅是曹雪芹生活的不到五十年的时代（约1715年到1763年），而且还应该了解曹雪芹出生前的一段历史状况，因为这都会对作者产生影响。特别是对曹雪芹时代的政治斗争、思想斗争、经济状况、社会状况等等，都必须有所了解。尤其要注意的是18世纪初的中国封建社会，正处在缓慢转型的时期，旧封建制度的一切仍处在绝对统治的地位，社会仍是沉沉暗夜，但是新的事物、新的经济因素、新的思想意识却在缓慢地暗暗地滋长，《红楼梦》正是真实地反映了一切腐朽的正在加速腐朽，一切新生的正在渐滋暗长的历史状况。过去，只是偏重于曹雪芹百年家世及其败落对《红楼梦》创作的影响，现在看来，这远远不够。一部《红楼梦》是整个时代的产物，而不仅仅是曹家家庭的产物，是整个时代和社会的反映，而不仅仅是曹家家庭的反映。《红楼梦》的内涵是非常深广的，不是曹家的家史所能包含的。只有把《红楼梦》放到整个曹雪芹的时代和社会去考察衡量，才能真正了解这部书的深刻含义，如单用曹家家史来衡量这部书，是大大缩小了它的内涵。

### 第三，要认真研究《红楼梦》的早期抄本。

要认真仔细深入地研究《红楼梦》的早期抄本，即未经后人窜改过的稿本，因为只有这样的稿本，才是纯真的曹雪芹的思想原貌。现在大家公

认“甲戌”、“己卯”、“庚辰”三个本子是最早的本子，而我则认为甲戌本尚有可待深研之处。我认为它的抄定年代不可能比己卯、庚辰早，其中“凡例”的第五条明显地是从庚辰本转移过来的，脂批的错位，批语的较多错字，版口有“石头记”和“脂砚斋”字样的特殊标志等等，都值得深入探讨。我认为它的底本是经过整理过的本子，如果它一开始就有“凡例”等等，则后来己卯本、庚辰本为什么又删去了“凡例”？现今所见己卯本、庚辰本都是几个人合抄的，所以保持了原本的款式，且字迹明显地有的部分写得极好，有些部分则极差，这是因为早期尚在秘密传抄阶段，所以要多人合抄，要完全按原稿的款式，否则就不能合成。到了后来的抄本，已可公开抄了，所以就可一人抄到底了，字迹也只有一个人的笔迹了。另外，在甲戌本上正文下还有预留空白待抄批语，以及批语错行，与正文完全不对等等的情况，这些都是重新整理抄写的迹象。如是雪芹原稿，决不可能在句下预留空白，而且有的是预留大段空白。再如戚蓼生序本、南图藏本等，也都是一色的工楷抄写，这都是后抄的特征。所以我认为这是经过后来整理过的本子，当然我说的后来也不是说乾隆以后。我看它的纸张，是与己卯、庚辰一样的乾隆竹纸，但纸色的黄脆程度，却超过己、庚两本，这与收藏者的保藏好坏有关。所以现今只有“己卯”、“庚辰”两本是真正保存了《红楼梦》原始面貌（即雪芹原稿的款式等等）的本子。至于甲戌本的正文，我认为是《红楼梦》的早期文字，但在乾隆末年重加过录时，又据后来的本子有所修改。

我这样说，并无贬低甲戌本价值之意，甲戌本上有大量珍贵的脂批，有多出于别本的独有的文字，这些都是别本所不可替代的它所独有的价值，我只是认为应该认真深入地研究和鉴定它，认真去解决上面这许多问题，目前对它的研究还很不够，希望专家们多加研究而已。不仅如此，作为研究《红楼梦》的原始文字来说，现存其他诸种脂批本，包括程甲本在内，都是值得重视而需加以研究的。寻求《红楼梦》的原始文字，不可能轻而易举地从一个本子上全部解决，只能用比较研究的方法，把各个早期抄本作认真的排列研究，才能得出较为科学的结论来。从这一角度来说，我认为“己卯”、“庚辰”两种本子，恰好是可以作为我们探求《红楼梦》原始抄写款式的一个坐标。从文字的角度说，则“甲戌”、“己卯”、“庚辰”三本的文字，都是属于早期的文字，都应该加以珍视。

第四，要参照《红楼梦》同时代的作品。

在研究《红楼梦》时，应该把与《红楼梦》同时代的其他作品拿来作参照比较，其中尤其值得用来参照的是《儒林外史》。《儒林外史》的写作时代几乎与《红楼梦》完全相同。而书中反科举，反八股，反封建礼教，反妇女殉节，反社会的假道学、假名士等等，几乎都是与《红楼梦》相通的，我们可以用《儒林外史》来印证《红楼梦》，从而可以看出两书所反映的共同时代特征。不仅如此，比曹雪芹略早一些的蒲松龄的《聊斋志异》，也值得拿来作比较，其中有关婚姻爱情问题，反科举八股问题，揭露社会黑暗，批判封建政权的残害人民等等，其精神都是与《红楼梦》相通的。通过比较，也可以看出从康熙到乾隆时社会共同的连贯性的问题。

当然，除此之外，清代有关的笔记小说及其他文献数据应该尽可能地多加参照。

研究《红楼梦》的最大歧路，就是猜谜式的“索隐”和“考证”式的猜谜。更有甚者是造假材料，把真的说成假的，把假的说成真的，真正应了曹雪芹的那句话“假作真时真亦假，无为有处有还无”，至今这种方式还有很大的市场，因为它有欺骗性，它容易让一般读者上当。所以人们须要警惕，须要加以识别，以免走入歧路。

### 三、解读《红楼梦》

《红楼梦》这部书，我个人觉得，可以分几个方面来解读：

第一，贾宝玉人生之路的解读。

《红楼梦》里的贾宝玉，是一个全新的形象，他的全部行为，在正统派的眼里，就是第三回两首《西江月》词写的：

无故寻愁觅恨，有时似傻如狂。纵然生得好皮囊，腹内原来草莽。  
潦倒不通世务，愚顽怕读文章。行为偏僻性乖张，那管世人诽谤！

富贵不知乐业，贫穷难耐凄凉。可怜辜负好韶光，于国于家无望。  
天下无能第一，古今不肖无双。寄言纨绔与膏梁：莫效此儿形状！

然而，作者是否真是赋予这个形象以这样的思想内涵呢？贾宝玉走的究竟是怎样的一条人生之路呢？这却须要认真解读。

曹雪芹一再提醒读者，“千万不可照正面，只照他的背面，要紧，要紧！”（第十二回）这句话虽然是对贾瑞照“风月鉴”说的，但也是读《红楼梦》的一把钥匙，不过并不是一股脑儿把全书都从反面来读就算符合作者之意了，其实作者并没有那么简单。作者只是说《红楼梦》在某些事情上，某些话语上或某些诗词上，不能光看其正面，而要仔细寻绎其更深的内涵，甚或竟要从反面去理解，才能悟其真意。这两首《西江月》词，却正是要从相反的意义来理解，才能得作者之意。

《红楼梦》第四十七回宝玉说：

我只恨我天天圈在家里，一点儿做不得主，行动就有人知道，不是这个拦就是那个劝的，能说不能行。

第三十六回贾蔷买了一个雀儿笼子给龄官玩，龄官说：

“你们家把好好的人弄了来，关在这牢坑里学这个劳什子（指学戏）还不算，你这会子又弄个雀儿来，也偏生干这个。你分明是弄了他来打趣形容我们，还问我好不好。”贾蔷听了，不觉慌起来，连忙赌身立誓。……将雀儿放了，一顿把将笼子拆了。

这两段文字，前一段十分明白地写出了贾宝玉深恨自己“做不得主”，没有自己的行动自由；后一段恰好借龄官的嘴说出了“你们家把好好的人弄了来，关在这牢坑里”，不得自由。最后还是让贾蔷把雀儿放了，把笼子也拆了。这个情节当然是贾蔷和龄官的，但其思想却是曹雪芹的思想。作者分明是借龄官的情节写出了要求给人以自由的思想。特别是第六十回春燕对她母亲说：“我且告诉你句话：宝玉常说，将来这屋里的人，无论家里外头的，一应我们这些人，他都要回太太全放出去，与本人父母自便呢。”这里，作者直接就写出了贾宝玉认为人应该有自由的思想了。

《红楼梦》第七回贾宝玉在见到秦钟后，乃自思道：